

债券代码：2180462.IB/184123.SH

债券简称：21 龙廷债 01/21 龙廷 01

##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第一期重庆市铜梁区龙廷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作为 2021 年第一期重庆市铜梁区龙廷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1 龙廷债 01/21 龙廷 01，债券代码：2180462.IB/184123.SH）的债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及“21 龙廷债 01”之《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文件约定，现就“21 龙廷债 01”之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重庆市铜梁区龙廷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披露的《重庆市铜梁区龙廷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对外提供重大担保的公告》，发行人一个自然年度内新增对外担保余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一个自然年度内新增对外担保余额

##### （一）新增对外担保余额及其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经审计净资产为 492,829.87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256,650.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对外担保余额为 373,45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累计新增对外担

保余额 116,8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累计新增担保余额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3.70%。

## （二）新增对关联方的对外担保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累计新增对外担保均为对非关联方的担保。

## 二、对同一被担保人提供大额担保

发行人不存在对同一被担保人一个自然年度内新增对外担保余额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 20% 的情形。

## 三、同一担保人提供大额担保

（一）担保人名称：重庆市铜梁区龙廷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二）担保人主要财务情况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0 年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1）第 01320053 号)，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2021 年 1-9 月	2020 年末/度
资产总额	1,243,146.43	1,244,928.49
货币资金总额	37,406.33	87,965.26
负债总额	730,688.24	752,098.62
流动负债总额	221,287.06	242,357.39
营业收入	90,868.10	79,984.78
净利润	8,230.32	17,52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88.82	12,493.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73.14	-99,10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6.97	63,124.68

（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373,450.00 万元。

(四) 担保人就对外担保事项已履行相关的内部审批流程。

财信证券作为“21 龙廷债 01”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财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约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21 龙廷债 01”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21 龙廷债 01”之《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一期  
重庆市铜梁区龙廷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债权代  
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